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榆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（项目名称）榆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现役军人家属慰问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蚕丝被, 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南通森萃纺织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8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包装盒, 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通曼蒂包装制品有限责任公司, 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云腾飞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